

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3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1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，实到董事10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10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6-003）。

二、以10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编号：2016-00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六日